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2月24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实到独立董事3人。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朱雪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以签名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3年度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认为：苏州方正工程技术开发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新三板挂牌，可进一步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完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的健康稳健发展打下基础。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方正检测挂牌新三板，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薛誉华

朱雪珍

殷新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2月25日